

檔 號：
保存年限：

淡江大學 函

地址：25137新北市淡水區英專
路151號
傳真：(02)8631-7922
聯絡人：曾羽涵
電話：(02)2625-1598轉633
電子信箱
：yvonne@km.water.tku.edu.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7月26日

發文字號：校研字第10100062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愛現，不要陷~地層下陷防治宣導短片徵選活動」活動辦法(含報名表)及活動
宣傳DM (101Y0D002120-E01.DOC、101Y0D002120-E02.JPG，共2個電子檔案
)

主旨：本校水資源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執行經濟部水利署委辦之
「地層下陷防治宣導短片徵選活動」，請 貴單位協助發
文轉知所轄各機關、單位及學校，共同協助宣傳，鼓勵民
眾踴躍參加，提高國人對於下陷議題之關注，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地層下陷防治教育及宣導(2/3)」計畫
項下工作辦理。
- 二、「地層下陷防治宣導短片徵選活動」自即日起開始受理報
名，活動相關事項請參閱附件，或逕至活動網頁

(<http://www.facebook.com/events/354341731300708/>)查詢。

正本：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行政院新聞局、各縣市政府、教育部社會教育司、教
育部高等教育司、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教育部國民教育司、教育部環境
保護小組、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教育處、新竹
市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屏東縣政府教育
處、臺東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新北市政府
教育局、臺北市府教育局、桃園縣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
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金門縣政府教育
局、公私立大專校院、台北市影片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紀錄片發展協會、
台北市影劇歌舞服務職業工會、台灣女性影像學會、台灣著作權保護協會、明



星秀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公共電視、台灣電影文化協會、財團法人國家電影資料館、台灣新視覺藝術創作者發展學會、高雄市電影館、新竹市立影像博物館、臺北市電影委員會、台灣影像部落閣、台北市政府文化局、中華影視傳播製作事業協會、中華電影製片協會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

10/17/07/26
16:14:35

第二層決行

本公告周知，文陣閱后存查

組長劉光甫

代為
決行

教授兼學務長李五君



8820

訂

線

「愛現，」

地層下陷防治宣導短片徵選辦法

壹、活動宗旨

為使地層下陷防治議題能被更多民眾知悉，經濟部水利署歷年來透過各式作為傳達相關宣導內容；而自網路時代開啟後，資訊傳遞管道快速便捷，民眾接收新知之習慣逐漸改變，從紙本到數位、文字到影像，包裝的手法也愈趨多元。爰此，本年度擬邀請關懷家園、熱愛影像創作或相關工作者參與防治宣導短片創作，透過各拍攝者不同視野，傳達下陷地區之面貌及人文故事，並經由公開分享，增進防治宣導效益。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經濟部水利署。
- 二、執行單位：淡江大學水資源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

參、活動內容

- 一、活動主題：「愛現，」
- 二、活動平台：<http://www.facebook.com/events/354341731300708/>(愛現不要陷粉絲團活動專區內)。
- 三、活動時間：即日起至 101 年 10 月 12 日止(以郵戳為憑)。
- 四、參賽對象：全國民眾、不分機關團體或個人，凡對環境關懷或影像創作有興趣者均可參加。
- 五、徵選說明：

(一)短片內容：以地層下陷防治、水資源、國土保育、下陷區人文關懷等主題為創作範疇，短片類型不拘(可為故事、敘事、紀錄性或微電影皆可)，凡能表達有感意涵(環境省思、親民、感人、溫馨、逗趣或灰諧等)且正面之宣導影片。

(二)每人(隊)繳交參賽作品件數不限。

(三)參選短片規格應符合下列規定：

- 1.製播型式：短片長度以 3 分鐘為限。
- 2.製作規格：以影像拍攝，經由影像或連續圖片剪輯合成、電腦製成等皆可。
- 3.影片格式：MPG、MP4、AVI、WMV、MOV、ASF 等皆可，影片解析度建議至少 720P 以上，並確定能順利播放。
- 4.音樂授權：可自行搭配歌曲、配樂、音樂進行製作，歌曲可自行選擇，但提交作品不得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如欲使用非屬原創者之影像、聲音及樂曲等，須取得該音樂之重製權利並取得同意書、授權書。
- 5.影片內容如有旁白或對白、建議加入中文字幕或附上書面文字，以後續評審作業。

(四)參賽者應於活動截止日前(含)填妥活動報名表(附件一)、智慧財產權聲明書(附件二)、音樂使用授權書(附件三)及徵選短片光碟各一份，郵寄至淡江大學水資源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 收(郵寄地址：25137 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 151 號)，並於郵寄包裝封面請註明「地層下陷防治宣導短片徵選作品」字樣。

肆、獎勵標準

為鼓勵參賽者發揮創意，精進短片內容，設立評選機制以茲鼓勵，獎勵項目及名額如下：

- 一、第一名：30,000 元(1 名)。
- 二、第二名：20,000 元(1 名)。
- 三、第三名：15,000 元(1 名)。
- 四、最佳創意獎：5,000 元(1 名)。

伍、評審作業

一、為徵選優質創意短片，並作公開推廣，本活動透過評審作業辦理評選，未來將視投稿件數決定評選程序。

二、評比項目及標準

(一)切合主題(25%)：參選作品內容能否符合或完整呈現活動主題。

(二)意涵表達(25%)：作品整體意念傳達是否明確、有力。

(三)創意觀點(25%)：對於議題包裝創意巧思之綜合展現。

(四)錄製技術(25%)：影像拍攝技巧、影片呈現及圖文編排效果。

三、評比規則

(一)依評比項目之配分百分比評分，評審作品總得分相同者依評審委員討論後決定排序。

(二)前述評分指標與比重如有更動，俟評審會議決定之，不另行通知。

(三)作者對評審委員之評定結果，不得有任何異議。

(四)如所有參賽作品經評審審核皆未達得獎標準，則該獎項將從缺不另遞補。

四、以上評比結果，將於活動平台上進行公告。

陸、注意事項

一、參選作品概不退件，若因郵遞或不可抗力致生損毀、遺失，主辦單位恕不負賠償責任。

二、參選者於報名資料寄出後，請逕至活動平台或電洽執行單位確認。

三、著作權相關事項

(一)主辦單位經濟部水利署對得獎作品有公開發表展覽、展示、編輯、宣傳、編印相關專題、圖片揭載、公開播放、重製等非營利性目的之權利，得獎者應全力配合，且不得行使著作人格權，著作權歸屬如智慧財產權聲明書所示，不另計酬。

(二)由於參賽作品將有機會在大眾媒體上刊登或播映，請自行取得作品中所使用影像及音樂之使用授權，未繳交授權書者，其作品恕無法參賽。

四、參加者於參加活動時，請先詳閱相關活動條例規範，即同意接受活動注意事項之規範，如有違反活動注意事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保留相關法律權利，且任何衍生之後續法律問題由當事人自行負責。

五、凡報名參賽者，即視同同意本徵選活動各項內容及規定。除上述注意事項，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擁有保留修改活動內容之最終權利，修改訊息將於活動平台上公佈，不另行通知。

柒、地層下陷參考資訊

為使參賽者快速取得下陷相關資訊，提供下列參考網站。

一、“愛現不要陷”Facebook 粉絲團 <http://www.facebook.com/subsidence/>

二、地層下陷防治資訊網 <http://www.water.tku.edu.tw/sub91/>

三、地層下陷資料管理系統 <http://www.subsidence.org.tw/>

四、地下水觀測網 <http://140.112.190.183/>

五、地層下陷防治服務團 <http://www.lsprc.ncku.edu.tw/>

捌、聯絡方式

淡江大學水資源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 曾羽涵小姐

電話：02-26251598#633 傳真：02-86317922

E-mail：yvonne@water.tku.edu.tw

附件一、防治宣導短片徵選報名表

～愛現，～ 地層下陷防治宣導短片徵選活動 徵選報名表			
參賽者姓名		*若為團體請填寫全體人員姓名並註明一位代表人	
出生日期 (參賽者/團體代表人)	民國 年 月 日	參賽者 聯絡電話 (代表人)	日： 夜： 手機：
身分證字號 (參賽者/團體代表人)		E-mail	
聯絡地址	□□□ (郵遞區號請務必填寫)		
創作構想			

附件二、智慧財產權聲明書

～愛現，～

地層下陷防治宣導短片徵選活動

智慧財產權聲明書

本人(團體)同意下列事項：

1. 參賽者保證參賽作品確由參賽者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違法之情事，如有抄襲仿冒，經評審決議認定，或遭相關權利人檢舉並證實確有不法，概與主辦單位無關，並由參賽者自行承擔相關法律責任。
2. 參賽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送之資料內容屬實無訛，亦無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有虛偽隱匿之情事，將一律取消參賽資格；其為得獎者，並取消得獎資格，收回獎金及獎狀。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參賽者應負一切民刑事責任；其他因填寫資料錯誤致執行單位無法通知其得獎訊息時，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3. 為推廣本次活動，所有參賽者須無償授權主辦單位，於本活動期間於任何媒體、公開場合、網站、影音平台…等場所公開展示及發表參賽影片並作其他有關教育推廣之活動等行為，若有任何糾紛，將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4. 得獎作品著作權屬主辦單位所有，將不得行使著作人格權，得獎者須義務配合主辦單位之宣傳及媒體報導等相關活動。
5. 得獎金額達新臺幣 20,000 元以上者，得獎者需負擔 10%之稅金。
6. 如遇報名表填寫不完整、作品規格及參賽資格不符或檔案格式不完整以致無法讀取，而影響資格或評選結果，主辦單位將以棄權論，並不另行通知。
7. 參賽者對於上述規定，無任何異議。

簽名：_____（參賽者/團體代表人）日期：_____

法定代理人：_____（參賽者若未滿 18 歲，需法定代理人簽字）
日期：_____

※若為團體參賽，姓名欄中請詳列每位團員姓名，並指派一人為代表人。

附件三、音樂使用授權書

～愛現，陷～ 地層下陷防治宣導短片徵選活動 音樂使用授權書
本人(團隊)同意將作品_____授權予 <u>經濟部水利署</u>， 在「愛現，陷」防治宣導短片徵選活動中使用下列音樂之重製等權利。 並同意於該作品獲獎後，主辦單位（經濟部水利署）得有無限期間及次數之重製、公開傳輸、公開播送等權利，俾利主辦單位進行後續公開宣傳作業。 音樂使用清單：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此致 _____（代表人） ☐ 本參賽作品所使用之音樂為本人_____所創作。 （如本參賽作品之音樂與影片創作者同屬一人者，請☒選）。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愛現

陷

地層下陷防治 宣導短片徵選活動

為使地層下陷防治議題能被更多民眾知悉，經濟部水利署歷年來透過各式作為傳達相關宣導內容；而自網路時代開啟後，資訊傳遞管道快速便捷，民眾接收新知之習慣逐漸改變，從紙本到數位、文字到影像，包裝的手法也愈趨多元。爰此，本年度擬邀請關懷家園、熱愛影像創作或相關工作者參與防治宣導短片創作，透過各拍攝者不同視野，傳達下陷地區之面貌及人文故事，並經由公開分享，增進防治宣導效益。

一 活動平台：

<http://www.facebook.com/events/354341731300708/>

二 活動期間：即日起至101年10月12日止(以郵戳為憑)。

三 參賽對象：全國民眾。

四 短片內容：以地層下陷防治、水資源、國土保育、下陷區人文關懷等主題為創作範疇，短片類型不拘(可為故事、敘事、紀錄性或微電影皆可)，凡能表達有感意涵(環境省思、親民、感人、溫馨、逗趣或灰諧等)且正面之宣導影片。

五 獎勵標準：

(一) 第一名：30,000元(1名)。

(二) 第二名：20,000元(1名)。

(三) 第三名：15,000元(1名)。

(四) 最佳創意獎：5,000元(1名)。

聯絡方式：淡江大學水資源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 曾羽涵小姐

電話：02-26251598#633 傳真：02-86317922

E-mail: yvonne@water.tku.edu.tw



主辦單位：經濟部水利署

執行單位：淡江大學水資源管理與政策研究中心

經濟部水利署去年於Facebook內成立「愛現不要陷」粉絲團，希望各式資訊能有充分傳遞流通及共同討論的平台，地層下陷防治需要你我共同努力，誠摯邀請您的加入，一起來關丁一下~讓防治知識及觀念更廣泛的傳遞出去，大家一同來為保護家園而努力~



